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聘请单位）：北京市西城区志成小学

法定代表人：吴昊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东新开胡同20号

乙方（服务单位）：浩泰运成（北京）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尚万辉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宏业路9号院3号楼17层1706

为加强甲方的安全保卫，乙方受甲方聘请向甲方提供安全保护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保安服务合同。

一、名词术语

1、协管服务：指依照合同规定，通过实施防护、巡逻、监控（如适用）等手段，为顾客提供人身和财产等安全防范服务的行为。

2、突发事件：指在服务的过程中，所防护的目标发生抢劫、盗窃、凶杀、爆炸、火灾、车祸、顾客急病或工伤等突发性犯罪案件和灾害事故。

二、服务项目、范围及要求

1、服务内容：甲方聘用乙方安保服务人员，对双方确认的目标、区域实施各项安全防范工作，维护甲方的安全和秩序。包括但不限于门岗实行24小时服务，保安员根据门卫岗位职责要求，做好出入口周边环境的安全巡逻；保安员对外来人员、车辆进行核查和信息登记，防止未经许可人员、车辆进入学校出入口发生人员聚集时，保安员应提高警惕，主动巡视、疏导。保安员对校内进行巡逻、守护、巡查、防火等安保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以甲方的采购需求以及乙方服务方案为准。

2、服务范围：北京市西城区志成小学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街道前半壁街48号志成小学（西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街道东新开胡同20号志成小学（北址）；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58号（南址）；北京市西城区赵登禹路117号新



建食堂厨房。

3、乙方提供的保安服务应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编号为:GA/T594-2006)、《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GA/T 594-2006)、《保安服务规范 中小学幼儿园》(DB11/T 730-2024)及北京市公安局有关保安服务的操作规程和服务质量标准。

三、服务期限

2026 年度。

四、服务人数及岗位要求

1、服务期限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安保人员 23 名,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含保安队长 3 人(三个校区每个校区各配 1 名保安队长),其中北址:7 名保安、南址:7 名保安、西址:8 名保安、厨房:1 名保安。保安人员由乙方统一管理,同时服从甲方的调度、考核及监督。

2、乙方保安人员岗位要求详见甲方采购需求。

五、保安人员任职要求

1、乙方所有保安人员须经系统业务技能培训,具有相关保安员证,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遵守学校安全管理规定;

2、乙方全部保安人员均应具有初中以上文化水平,以退伍军人为佳,身体健康,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类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无犯罪记录;乙方保安人员服务期间应服装整洁合体、站姿端正、精神饱满,不得留长发、染彩发、留大鬓角、蓄胡须,不挂饰品;

3、乙方保安队长应具有 3 年以上从业经验,年龄 22-35 岁,身高 170cm 以上,具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受过专门的警卫或保卫业务培训,了解学校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基本的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有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能组织保安队员的学习、培训、训练等,有较强的组织协调、沟通能力;

4、乙方其他保安人员年龄均应在 18-45 岁,身高 165cm 以上,具有丰富的保安相关经验;

4、乙方保安人员执行勤务时,应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

5、乙方保安人员应热爱本职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在紧急关头能够挺身而出,保护师生及校园安全;



6、乙方保安人员应遵守和执行《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GA/T594-2006)；《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公安部令第112号)；《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64号)等保安行业制度及甲方有关制度；

7、乙方保安人员工作过程中应做到：按时签到并形成到岗情况签到表。认真履职尽责，装备齐全、容貌端庄、姿态端正、精神集中，职责清楚、遵守制度严格查验，无错放、无漏查，不睡觉、不脱岗、不抽烟、不沾酒、不聊天、不玩电子设备、不干私活会客，不做与岗位无关之事等，登记清楚，岗位秩序良好，保持门卫室整洁、卫生、物品摆放有序；

8、领导、外宾视察、客人来访或重要活动时，乙方保安人员应在值班室站立值勤；乙方保安人员做到服装整齐，站姿良好，精神饱满，注意礼节（保安人员要敬礼）；

9、乙方应自行准备保安人员的服装并负责保安人员餐食；

10、乙方应自行行为保安人员提供住宿并提供项目所需执勤装备；

11、乙方应确保人员的安全可靠性和稳定性，以满足甲方的服务要求；

12、乙方所有保安人员在正式上岗前，必须获得甲方认可，确认符合岗位要求后，方可开始工作；

13、如因保安人员离职、探亲假或事假而出现缺岗的现象，乙方应在3日内将人员补齐，且缺岗人员不得超过3人。

六、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建立安全保卫制度，明确乙方保安人员工作职责及工作任务，督促所属工作人员支持配合保安人员工作，并指定具体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对保安工作进行管理、协调、考核、考勤。

2、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甲方工作要求的 service 行为要求乙方改正；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有权要求乙方采纳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并对违反服务承诺的事项进行限期整改。

3、甲方有权调整不能胜任甲方工作需要的保安人员。

4、甲方负责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但不负责提供保安人员



的午餐及住宿。

5、保安人员实行每周 40 小时工作制。

6、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保安人员从事与本合同无关以及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的活动。

七、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负责在合同生效之日起，选派合格保安人员到甲方从事保安服务工作，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调换保安人员。

2、乙方保安人员要按本合同约定及乙方编制的《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服务规范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应督促保安人员遵守甲方安全保卫制度，并认真履行职责。

3、乙方应定期到甲方检查保安工作，对保安服务过程进行管理，对不合格服务进行纠正，并提出优化管理方案，协助甲方完善防范措施；乙方应定期对保安人员开展针对各类紧急情况处理方法的培训，定期组织相关演练。

4、乙方应具备各种管理制度及相应考核办法，加强对保安人员的岗前教育、岗位培训学习、岗位技能训练，加强管理制度、安全制度、消防制度等的建设及落实。如因乙方原因或保安人员的职务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5、甲方有权对保安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的要求调换不合格的保安人员。

6、服务期间，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汇报安全隐患，并向甲方提出相应改进意见。

7、乙方如需更换保安人员，要事先与甲方协商，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换。

8、乙方应与保安人员之间签订合法有效的劳动合同，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保安员的工资、相关加班费、带薪年假、社保等福利待遇由乙方自行承担，对于派驻工作期间发生的劳动争议，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9、乙方应对其保安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负责，其保安服务人员在提供安保服务过程中人身受损的，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10、乙方负责按规定发放保安人员的服装、标志及有关证件，并负责提供保安人员的食宿。

11、乙方保安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有违法违纪行为，乙方应严肃处理，严重的乙方应追究保安人员刑事责任。

12、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八、甲、乙双方共同责任和义务

1、对保安人员实行双重领导，日常管理工作以甲方为主。甲、乙双方根据任务需要协商部署保卫力量，共同管理好保安人员的学习、教育、工作、生活。

2、保安人员因工作致伤、致残、死亡，应由乙方依法向社会保障部门以及保险公司申请相关赔偿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可视情况予以协助，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3、除乙方派驻甲方保安人员和甲方值班人员外，其它人不得留宿。

九、服务费和付款方式

1、保安服务费总额 14076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柒仟陆佰 元整）。

2、付款方式：保安服务费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 3519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壹仟玖佰 元整）。乙方保安服务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甲方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前、6月30日前、9月30日前、12月31日前支付保安服务费，第四季度付款时间可根据当年财政资金支付年度截止时间适当调整。

3、付款方式：①转账（☒）②支票（☐）③汇款（☐）。

4、乙方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账号：8110 7010 1180 1648 949

5、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6、因财政资金未到位导致的付款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保安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不满乙方服务质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自甲方通知整改之日起，乙方逾期整改的，每逾期一



日应按照保安服务费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完成整改超过【3】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总额的【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2、乙方保安服务人员有失职、渎职情况的，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更换要求后三个工作日内及时更换保安服务人员，若迟延更换的，每迟延一日，应按保安服务费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更换超过【7】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总额的【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因乙方保安人员失职、渎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乙方提供的保安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导致甲方学生、教师或其他人员人身、财产受损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应按照保安服务费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甲方损失包括甲方对第三方承担的赔偿等。

4、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不得不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的，违约方还应当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等。

5、上述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向乙方支付的保安服务费中予以扣除。

十一、安全生产责任

1、乙方应定期对安保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并为安保人员提供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保人员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掌握本岗位的工作流程。

2、乙方应与安保人员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落实岗位责任制。保障安保人员严格遵守消防法规，保证用火用电安全，加强消防安全意识。

十二、合同变更、终止、解除

1、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如因甲方或乙方单方面无法履行合同时，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函告对方，在取得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视为违约，造成损失的要予以赔偿。

2、在下列情况下，合同自动终止。

(1) 服务期限内，乙方出现两次以上（包括两次）第十条第3款约定情形



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 甲方逾期两个月未能付清乙方保安服务费的，因财政资金未到位导致的付款迟延除外；

(3) 因国家、省、市政策影响和其它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

十三、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可交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四、其它

1、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所签订的补充协议和本合同具有等同的法律效力。

2、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认乙方为甲方保安服务方，双方确认，甲方采购需求以及乙方响应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代表人：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东新开胡同 20 号

联系电话：

2026 年 1 月 6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人：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宏业路 9 号院 3 号楼 17 层 1706

联系电话：010-60207898

2026 年 1 月 6 日

